

單位：金額(千元)

版號：01112024

表63-3-0(110年度)綜稅核定補退稅發單平均每戶金額統計表5分位申報統計表

分位別	納稅單位	已補稅			先依申報退稅			本次核定退稅			退稅合計			經核定已退變為補稅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第1分位	1289738	117	0.01	35	105889	8.21	3	670308	51.97	3	776197	60.18	3	899	0.07	32
第2分位	1289738	776	0.06	4	113346	8.79	8	578160	44.83	7	691506	53.62	7	6388	0.50	7
第3分位	1289738	1877	0.15	11	128285	9.95	14	627878	48.68	12	756163	58.63	13	14770	1.15	6
第4分位	1289738	4768	0.37	12	154078	11.95	26	625587	48.50	19	779665	60.45	20	35519	2.75	6
第5分位	1289737	16137	1.25	33	136266	10.57	65	368993	28.61	33	505259	39.18	41	55030	4.27	19
合計	6448689	23675	0.37	26	637864	9.89	25	2870926	44.52	13	3508790	54.41	15	112606	1.75	13

一、說明：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

二、核定補稅件數不含補稅金額在新臺幣300元(含)以下之案件。

三、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分開計稅之股利所得切分位。

四、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未納入「政府移轉支出」各戶所得、免稅所得、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

單位：金額(千元)

版號：01112024

表63-3-0(110年度)綜稅核定補退稅發單平均每戶金額統計表5分位申報統計表

分位別	經核定未退稅之補稅			本次核定補稅合計			本次核定不補退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戶數	百分比	金額	戶數	百分比
第1分位	133	0.01	857	1032	0.08	139	618398	47.95
第2分位	12518	0.97	6	18906	1.47	6	692672	53.71
第3分位	26478	2.05	5	41248	3.20	5	620612	48.12
第4分位	45534	3.53	7	81053	6.28	7	583098	45.21
第5分位	140380	10.88	27	195410	15.15	24	725334	56.24
合計	225043	3.49	19	337649	5.24	17	3240114	50.24

一、說明：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

二、核定補稅件數不含補稅金額在新臺幣300元(含)以下之案件。

三、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加計分開計稅之股利所得切分位。

四、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未納入「政府移轉支出」各戶所得、免稅所得、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